

证券代码：834300

证券简称：合泰电机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5 月 28 号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卫忠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份为 8,000,000 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为 15570759.34 元，母公司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为 15611254.37 元，本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12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1 日